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联合管理委员会是北京市政府、河北省政府共同派出机构，是大兴机场临空经济区京冀联合工作领导小组的办事机构，为正局级单位。主要职责为：

（1）负责统筹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以下简称临空经济区）发展战略和年度计划，协调临空经济区总体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编制、总体的管控区管控方案制定以及跨区域基础设施建设。

（2）负责统筹临空经济区的产业准入标准及相关政策，协调推动临空经济区规划确定的重点产业和产业空间布局、临空经济区财税等利益共享分配机制的落实。

（3）负责指导、协调临空经济区大兴、廊坊片区的建设管理工作。

（4）负责与国家有关部委的对接、联络，为临空经济区争取政策、资金、项目等方面的支持。

（5）承担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京冀联合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京冀联合工作领导小组议定事项，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

（6）负责组织推进北京大兴国际机场综合保税区规划建设、产业发展和运行管理等工作，拟订有关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有关问题。

（7）完成北京市委、市政府以及河北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下设五个部门，分别为：综合部、规划计划部、政策研究部、督查推动部、综合保税区管理部。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4694.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00.80 万元，增长 34.36%。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851.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68.89 万元，增长 49.13%。

1. 财政拨款收入 2681.2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69.6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81.2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69.6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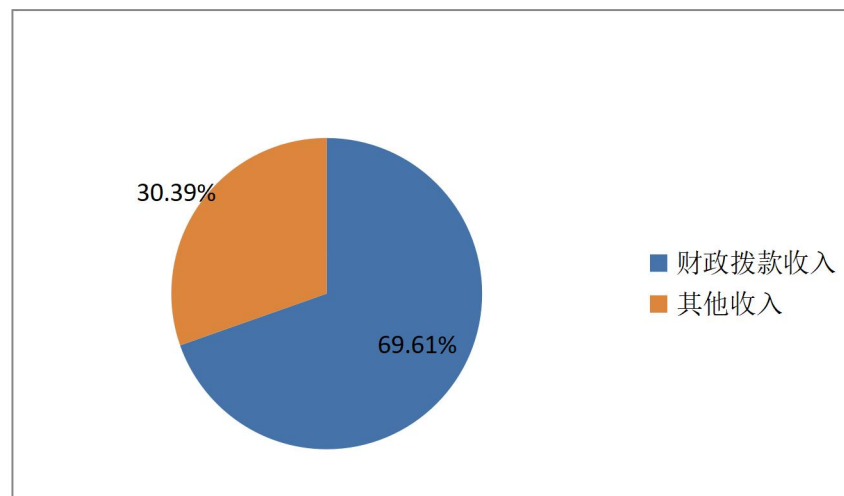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1170.3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30.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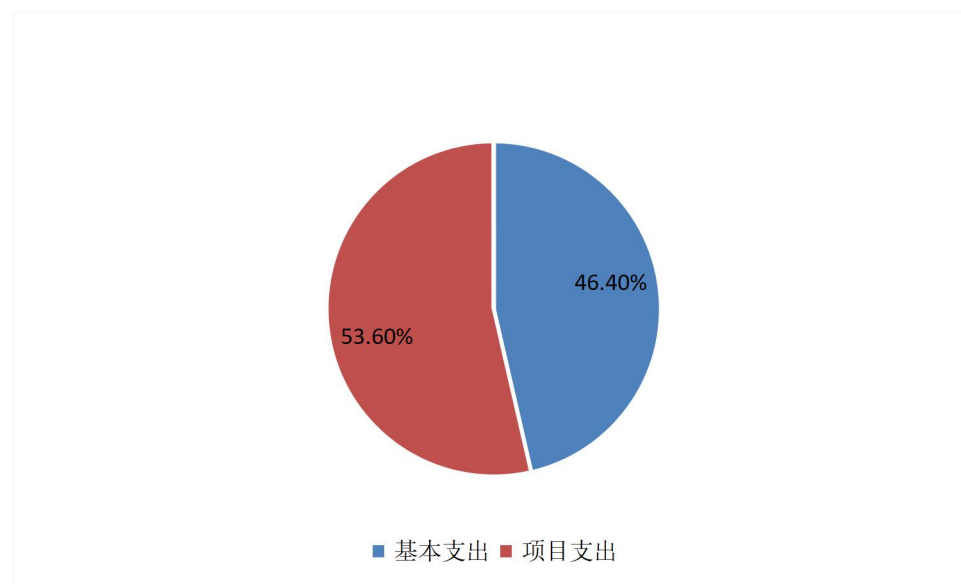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102.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56.28 万元，增长 55.03%。其中：基本支出 1903.8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46.4%；项目支出 2198.9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53.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681.2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35.37 万元，增长 99.23%。主要原因：年中追加市级支持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29.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 2141.0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1.4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1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11%；住房保障支出 194.99 万元，占本年

财政拨款支出 7.42%；卫生健康支出 79.9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3.0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2141.02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989.42 万元，增长 85.95%。其中：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决算 1144.92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9.18 万元，下降 0.79%。主要原因：据实支出人员经费及公共经费。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2025 年度决算 996.1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996.1 万元。主要原因：年中追加市级支持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213.13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20.78 万元，下降 8.89%。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决算 213.13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20.78 万元，下降 8.89%。主要原因：按照本市统一缴费标准，据实支出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社保费用。

3. “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79.95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18.20 万元，下降 18.55%。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度决算 79.95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18.20 万元，下降 18.55%。主要原因：按照本市统一缴费标准，据实支出医疗保险费用。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194.99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0.33 万元，下降 0.17%。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2025 年度决算 194.99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0.33 万元，下降 0.17%。主要原

因：按照本市统一缴费标准，据实支出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1599.94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25.41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29.83 万元减少 4.42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16.56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9 万元减少 2.44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赴德国、法国就项目进行商务洽谈、招商引资；参加赴比利时、荷兰团组，开展招商引资、临空区推介、出入境政策宣介和项目对接等活动，2025 年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4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48 万元减少 0.48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公务接待 0 批次，公务接待 0 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8.85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0.35 万元减少 1.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2025 年度本部门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计划，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8.85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24.21 万元，比上年减少 6.07 万元，减少原

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41.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2.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89.4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联合管理委员会（本级）共有车辆 4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

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设施方面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照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